

股票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临 2024-012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与银泰各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与银泰各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的，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7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与银泰各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与银泰各方 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及对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预计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定价依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与银泰各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无与银泰方有关联的董事，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同意该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实际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和预计差异较大的原因
1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西选商贸有限公司（原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5,299,665.69	西选超市线上销售业务减少
2		安徽银泰时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66,860,508.10	进口表销售不及预期
3		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	0.00	61,102.66	IT 设备集采增加
4	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765,469.04	5,022,821.79	线上销售（银泰网、微信直播、小程序等）不及预期
5			100,000.00	0.00	喵街购小程序后续未开展
6			100,000.00	0.00	银泰内购小程序后续未开展
7		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	3,759,457.00	4,542,847.34	百货大楼在喵街售卖的代金券增加
8		杭州瑾泰商业有限公司（原杭州瑾泰商贸有限公司）	2,171,297.00	155,780.50	抖音直播调整至新主体开展；且快团团、小红书等业务发展不及预期
9		杭州银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988,897.17	抖音直播调整为该主体进行
10		杭州银泰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48,345.59	云店销售收入增加
11	通过关联方进行商品佣金发放	杭州临平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2,900,000.00	2,473,828.86	结算主体发生变更
12	通过关联方进行市场推广费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250,000.00	400,242.31	取消消费门槛后，喵行打车费用增加
13	通过关联方进行 365 佣金发放		300,000.00	296,403.98	
14	通过关联方支付软件服务费		4,000,000.00	4,000,000.00	
15	通过关联方结算 365 权益收入		3,300,000.00	3,338,486.20	
16	通过关联方结算停车场成本		2,400,000.00	2,726,197.79	
17	通过关联方结算人员借调成本		2,400,000.00	3,174,314.92	与业绩挂钩的联产承包奖金预估不足

18	通过关联方结算人员离职补偿成本		400,000.00	252,347.80	
19	通过关联方结算菜鸟裹裹物流成本		320,000.00	300,525.85	
20	在关联方线上平台销售手续费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676,053.29	1,233,117.70	银泰网和喵街销售收入减少
	合 计		147,952,276.33	111,275,434.25	

补充说明：

1、2015年4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西选商贸有限公司）就杭州百货大楼C馆B1层西选超市签署联营合同，合同期限至2025年4月；2023年1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西选商贸有限公司）就杭州百货大楼C馆B1层西选超市联营事宜签署补充协议，调整收益分配比例并设置保底收益（上表第1项）。

2、2018年10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安徽银泰时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就进口表部分品牌（万国、沛纳海、伯爵等）签署联营合同；2023年11月新签合同延长至2024年3月（上表第2项）。

3、2023年1月，公司与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采购协议，通过其采购电子设备等；2023年12月新签合同延长至2025年12月（上表第3项）。

4、2021年1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于“喵街APP”平台上关于有价促销券销售收入的代收代付协议。2024年1月新签合同延长合作期限3年（上表第7项）。

5、2023年8月，公司及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署合同，通过其线上平台销售商品。合同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上表第4-6、20项）。

6、2021年5月，公司及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杭州瑾泰商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杭州瑾泰商业有限公司）、杭州银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通过其线上平台销售商品；2023年8月新签合同延长至2025年12月（上表第8、9项）。

7、2021年8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延安路分公司签订合同，通过云铺销售商品，合同期限至2026年11月；2023年4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延安路分公司、杭州银泰云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主体变更协议（上表第10项）。

8、2022年11月，公司及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同年，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签署费用分摊结算协议，就归属于杭州百货大楼的收入及费用，进一步明确了分摊原则。本年喵客营销推广管理业务商品佣金结算主体变更为杭州临平银泰百货有限公司（上表第11-16项）。

9、2021年7月，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签署借调人员薪资安排协议书，明确了借调人员的薪资承担（上表第17项）。

10、2022年3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签署离职补偿金结算协议书，明确了离职人员补偿金的分摊规则（上表第18项）。

11、2022年6月，公司及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签署菜鸟裹裹上门取件费用结算协议，由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代为垫付线上销售退货的上门取件费用，合同期限至2024年3月；2024年3月，杭州百货大楼分公司与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署菜鸟裹裹上门取件费用结算协议，合同期限至2027年3月（上表第19项）。

(三)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报告期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西选商贸有限公司	14,270,000.00	2.14	1,550,966.83	15,299,665.69	2.40	受市场环境影影响, 预计西选销售额下降
	安徽银泰时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84,337,672.30	12.63	7,131,570.14	66,860,508.10	10.51	B 馆 1 楼计划调改
	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0.00	61,102.66	100.00	IT 设备需求增加
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962,511.33	45.83	737,291.78	5,022,821.79	46.26	
	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	4,997,132.07	38.41	23,137.67	4,542,847.34	41.84	
	杭州瑾泰商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2.31	30,000.00	155,780.50	1.43	
	杭州银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	12.30	175,000.00	988,897.17	9.11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北京大红门分公司	50,000.00	0.38	9,577.12	0.00	0.00	开拓新渠道售卖货品
	杭州银泰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0.77	8,783.01	148,345.59	1.37	
通过关联方进行商品佣金发放	杭州临平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2,744,828.00	100.00	550,000.00	2,473,828.86	100.00	
通过关联方进行市场推广费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440,000.00	42.91	38,306.00	400,242.31	47.68	
通过关联方进行 365 佣金发放		221,602.00	100.00	51,000.00	296,403.98	100.00	
通过关联方支付软件服务费		4,000,000.00	100.00	2,111,111.00	4,000,000.00	100.00	
通过关联方结算 365 权益收入		2,336,940.34	100.00	510,000.00	3,338,486.20	100.00	365 会员数新增及存量均呈下跌趋势

通过关联方结算停车场成本		2,725,248.87	100.00	500,000.00	2,726,197.79	100.00	
通过关联方结算人员借调成本		1,323,000.00	100.00	584,490.87	3,174,314.92	100.00	借调人员下降
通过关联方结算人员离职补偿成本		400,000.00	44.44	0.00	252,347.80	22.30	
通过关联方结算菜鸟裹裹物流成本		65,000.00	2.80	58,933.30	300,525.85	14.61	结算主体变更
通过关联方结算菜鸟裹裹物流成本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80,604.73	12.09	0.00	0.00	0.00	结算主体变更
在关联方线上平台销售手续费		1,428,000.00	33.93	230,127.46	1,233,117.70	35.39	
合计		127,682,539.64		14,300,295.18	111,275,434.25		

注：本栏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8 日。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宁波西选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316936139L

住所：浙江省宁波保税区扬子江北路 12 号办公楼三楼 308-1 室

法定代表人：夏正宇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食品经营，日用百货等。

2、关联方名称：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551797423Y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延安路 528 号 701-2 室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12789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互联网销售；广告发布等。

3、关联方名称：安徽银泰时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MW6PY9L

住所：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品牌管理，物业管理，日用百货等。

4、关联方名称：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294455XJ

住所：杭州市延安路 530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销售、餐饮服务等。

5、关联方名称：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北京大红门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658230397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 101 号院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邵宏玉

注册资本：/

公司类型：分公司

经营范围：保健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等。

6、关联方名称：浙江莲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MA27X4WH0Q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820 号 3 幢 5034 室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52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其他类型）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7、关联方名称：杭州瑾泰商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MA28LJOK8N

住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下沙街道海达南路 397 号盛康大厦二层 226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销售等。

8、关联方名称：杭州银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3MA27YYH11U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延安路 530 号 9 楼 901 室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销售等。

9、关联方名称：杭州银泰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7FAMBB8E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湖街道南山路 35 号 2 幢 101 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张蕾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等

10、关联方名称：杭州临平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66233136XW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北大街 132 号

法定代表人：邓朝军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等

公司将杭州百货大楼委托给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而杭州百货大楼系公司最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实质重于形式的规定，上述 10 家公司均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和公正的总体原则，具体的定价方法为按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不会对公司带来交易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的，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